

证券代码：831611

证券简称：圣才电书

主办券商：长江承销保荐

圣才电子书（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说明。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10 日 9 时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1611	圣才电书	2024年4月30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市高朋律师事务所律师。

####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 （一）审议《关于 2023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公司董事会就 2023 年度总体经营情况进行了总结，编制了《圣才电子书（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二）审议《关于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议案

根据公司总经理 2023 年工作情况，公司总经理对公司 2023 年总体经营进行了总结，编制了《圣才电子书（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 （三）审议《关于 2023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公司监事会就 2023 年度总体经营情况进行了总结，编制了《圣才电子书（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四）审议《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议案

公司已严格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指引》编制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公告编号：2024-001、2024-002）。

（五）审议《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编制了《圣才电子书（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

（六）审议《关于 2024 年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编制了《圣才电子书（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汇报。

（七）审议《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根据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综合考虑公司实际情况、当前资金需求等因素，公司拟决定 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也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八）审议《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议案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进行了审计，出具了中兴财光华审专字（2024）第 216003 号《关于圣才电子书（北京）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

（九）审议《关于聘请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议案

拟聘请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圣才电子书（北京）

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

（十）审议《关于公司修订<公司章程>》议案

因公司股东退出，拟将《公司章程》第二条“公司系依照《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由北京圣才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由陈跃、陈金伟、段瑞权、余玮、周劲龙、刘合佳、黄维宁、张有利、段安城、童行伟、段辛武、宋云娥、江洋、赵利根、魏开琼、邬金荣等 16 方共同发起设立。”改为“公司系依照《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由北京圣才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由陈跃、陈金伟、段瑞权、余玮、周劲龙、刘合佳、黄维宁、张有利、段安城、童行伟、段辛武、宋云娥、江洋、赵利根、魏开琼（已退出）、邬金荣等 16 方共同发起设立。”；拟将第十六条中“魏开琼”改为“魏开琼（已退出）”。

（十一）审议《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议案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圣才电子书（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为-26,036,794.51 元，实收股本总额 50,000,000.00 元，未弥补亏损已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

由于受行业改革影响竞争对手增加以及经济形势大环境的持续低迷，收入大幅减少。

为扭转局势，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

1、严格控制成本，开源节流全方面降低公司运营成本，同时公司法务积极参与，按照合同约定、依法大力清收回款，确保款项尽快回收。

2、加强市场拓展力度，持续塑造品牌形象组建优秀的销售团队，将积极开拓市场，不断提高市场占有率和知名度，持续塑造良好的品牌形象。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十；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 三、会议登记方法

#### （一）登记方式

##### （一）登记方式

##### 1. 境外自然人股东参会登记说明：

（1）境外自然人股东持本人台胞证、股东账户卡；

（2）由代理人代表境外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台胞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 2. 自然人股东参会登记证明：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2）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 3. 合伙企业股东参会登记说明：

（1）由执行事务合伙人代表合伙企业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合伙企业公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2）由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合伙企业公章的并由执行事务合伙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加盖合伙企业公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股东可以以传真或者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4年5月10日8时-9时

（三）登记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2号数码大厦A座1205室

###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朱晓姝；联系电话：010-62017840；联系传真：

010-62017840；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 2 号数码大厦 A 座  
1205 室。联系邮箱：zhulaoshi@100xuexi.com。

(二)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 五、备查文件目录

- 1.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圣才电子书（北京）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圣才电子书（北京）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圣才电子书（北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9 日